

开栏的话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无偿性法律服务制度,用以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是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宣传郑州市法律援助工作成效,使更多群众了解这项制度,从今日起,本报推出“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郑州市法律援助十大精品案件展示”系列报道。

新乡督导信访维稳

一案一策不放松

本报新乡讯(记者 穆黎明 实习记者 刘亚鹏)近日,新乡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跃勇深入卫滨区,对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情况、政法综治维稳重点工作等进行调研督导。

李跃勇一行先后来到胜利公安分局、铁西办事处飞机场社区、铁西公安分局、卫滨区检察院调研,就下一步重点工作开展提出具

体意见和建议。

李跃勇说,临近年终岁尾,政法综治维稳各项工作任务艰巨繁重,要坚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服务广大人民群众,做到统筹兼顾、全面推进。重点抓好公众安全感满意度指数提升,创新宣传方法手段,做到集中活动和日常活动相结合,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加强群众互动,切实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参

与率。认真抓好维护稳定工作,加大信访积案化解力度,同时防止新的案件再发生,定期召开党政联席会研究解决,做到一案一策,切实推动问题化解。稳妥推进监察体制改革,按照省、市委部署要求,加强统一领导,坚决抓好贯彻落实,及时研究解决改革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涉改人员交流沟通,确保平稳过渡、正常运转,圆满完成改革任务。

焦作攻坚化解积案

案结事了不推诿

本报焦作讯(记者 刘华)12月4日下午,焦作市召开全市党的十九大稳定安全信访工作表彰暨信访积案化解攻坚活动会议。

会议传达了焦作市委书记王小平对焦作市党的十九大稳定安全信访工作所作的批示。公安、法院、检察系统负责人对信访积案化解攻坚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胡小平对进一步推动此次积案化解攻坚活动深

入开展提出了具体要求。

严格标准,确保案件办理质量。明确这次活动的结案标准是“案结事了、息诉罢访”。落实责任,确保活动顺利推进。各地各部门要把信访积案化解攻坚活动纳入工作大局,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政法机关“一把手”要亲自见信访人,研究解决问题的方案,市公、检、法分别组建“一把手”为组长的工作专班,负责本系统案件的化解

攻坚工作。调整思路,确保问题解决。办案单位要换个角度重新对案件进行审视,逐案分析、因案施策。强化督查,确保活动实效。定期组织案件汇报会,听取工作汇报,掌握工作进度。对各县市区各系统工作进度进行通报,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撤回。

据悉,此次信访积案化解攻坚活动由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胡小平担任活动领导小组组长。

工伤索赔难 法援帮维权

●案情介绍

2014年年初,姚某找到孙某称,郑州高铁站附近某工地需要人手。于是,孙某跟姚某一起来到河南省某置业有限公司的工地干活。据介绍,该工地由林州市某建筑集团建设有限公司总承包并负责施工。

两个月后的一天,工地上的孙某吃过晚饭回住处,途经宿舍一侧电梯处时,一脚踏空,从电动扶梯的空洞处摔落,当场昏迷。随后,孙某被送到医院急救,被诊断为颈椎骨折并脊髓损伤伴截瘫,后辗转多处求医。其间,孙某的家人多次找河南省某置业有限公司协商赔偿事宜,但双方一直协商未果。无奈之下,孙某的家人来到郑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寻求帮助。

●援助情况

大沧海律师事务所郑州分所律师冉杰接受指派后,迅速到事故发生现场了解情况并多方走访。冉杰了解到,事故发生时,孙某跌落的电梯空洞周围没有任何围挡和防护措施,且附近也没有任何警示标志和照明措施。事发地点属于某电梯(中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林州市某建筑集团建设有限公司、河南省某置业有限公司、姚某共同管理的范围,他们本应加强对事故地点的管理和保护,却都疏忽了对此的管理保护责任和安全注意义务,最终导致孙某受伤,因此他们应当共同对孙某因此次事故造成的误工费、住院伙食补助费等为治疗和康复而支出的合理费用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最终,法院判决某电梯(中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赔偿孙某各项损失共计101万余元,河南省某置业有限公司赔偿孙某各项损失共计25万余元,孙某返还林州市某建筑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垫付款28万余元。

●案件点评

孙伟强(郑州市法律援助中心主任):该案是一起典型的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案件。事故地点即楼上的电动扶梯处没有任何围挡、防护栏,电梯四周也没有任何明显的警示标志,具有极高的危险性,且管理方忽视了对该事故地点的管理保护责任和安全注意义务,最终致使孙某经过时不慎坠楼受伤。法律援助据理力争,使得本案在经过诉讼程序之后,终于得以圆满解决,维护了孙某的合法权益。(记者 荆锐/整理)

图说新闻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司法所联合文化路城改办,组织工作人员走进辖区工地,为工人送去党的十九大报告学习辅导读本,并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

记者 王富晓 摄影报道



拍卖公告

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17年12月25日10时至2017年12月26日10时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 <http://sf.taobao.com/0396/01>,户名: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郑州市德丰园实业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郑州市建设西路10号、万乘国际-2和-1、1-3、7、12、17、19-27层,共18个证下的房产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本次拍卖,本院将以上次起拍价(评估价降价10%)降价15%的价格挂拍,敬请关注!

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年12月7日

□记者 程玉成 通讯员 潘布道

河南省平安建设先进县太康县成果展之三

把关爱送到千家万户

每年暑期是未成年人溺水的高发期。为确保未成年人尤其是留守儿童安全度暑假,太康县动员有关部门多方施策,多措并举,积极开展未成年人暑期防溺水安全教育活动,已累计投入宣传教育资金100多万元,收到了良好效果。

“管”字着手,责任层层夯实

太康县及时成立了以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王程清为组长的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领导小组,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切实做好暑期学生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对暑期学生防溺水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乡、村两级分别成立了相应组织,层层落实重点水域分包制度,制订分包方案,明确分包责任人,实行乡镇领导分包村,村干部分包塘,做到每个坑塘、沟渠都有分包人。各行

政村成立了义务宣传及巡逻队,针对留守儿童、留守老人开展未成年人防溺水安全教育,重点对学校周边和学生上下学沿线水域进行排查整治,得到家长的积极支持。

“引”字发力,宣传入脑入心

一是突出社会引导。太康县将防溺水宣传纳入平安建设宣传内容,制作防溺水宣传专题片在电视专栏每天早、中、晚黄金时间播放;同时将防溺水、防诈骗、防盗抢等知识利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制成平安建设温馨提示牌10万份,县妇联印制《珍惜生命预防溺水》招贴画5万张,张贴到村口、塘边、住家门前等显眼位置。团委、水利、民政、公安、住建等单位利用版面、室外LED显示屏,微信公众号以及QQ群,积极开展防溺水公益宣传。

二是突出学生引导。制作防溺水宣传

“六不准”和溺水安全自救知识录音,每天在行政村和校园播放,每两周组织学生集中观看一次防溺水教育片,每月召开一次防溺水主题班会,在全县中小学校开展“防溺水六不准”朗诵比赛活动,组织万人防溺水签名活动,增强了广大中小学生的安全意识。

三是突出家长引导。假期开始后,各学校每周利用校讯通向学生家长累计发送防溺水安全知识短信40多万条次,提醒家长看好、管好、教育好自己的孩子。发放《致全县学生家长的一封信》20余万封,要求家长收到后在回执上签字确认,并与学生、家长(监护人)签订防溺水安全责任书。

“查”字靠前,防控不留死角

一是排查辖区坑塘。由各乡镇牵头,水利、国土、中心校及行政村配合,对村周边、校

园周边的坑塘及水深情况进行排查,全县共排查坑塘1292个,在危险水域设置警示标牌200余块,提醒中小學生远离坑塘、远离水区。县妇联积极利用各级各类妇女组织,发动学生家长对区域内的危险地段、河段进行巡查。

二是排查关键时段。各乡镇充分利用治安巡逻队,排好班,站好岗,特别是在下午2点至6点易发生事故的时段集中巡逻,及时劝离中小學生。

三是排查重点人员。该县教育部门积极开展“万名教师大家访”活动,以留守儿童、留守儿童为重点,与他们面对面沟通,交流学生信息,了解学生暑期规划,尤其向他们重点宣传防溺水、交通、饮食安全、防火防雷等安全常识,并做好登记汇总,以备假期开展有针对性的文娱活动,转移未成年人的注意力。